

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 委員名單

申請機構名稱	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		
生物資料庫名稱	高醫醫療體系人體生物資料庫		
生物資料庫許可效期	108年7月15日至111年7月14日		
倫理委員會任期	110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		
法規依據	人體生物資料庫管理條例第5條第2項		
委員會	法規	本案	是否符合
人數	9-15人	12人	是
委員組成	二分之一以上應為法律專家、社會工作人員、資通安全管理人員及其他社會公正人士	<p>法律人員：(1人) 黃見志：明晉法律事務所/律師</p> <p>社會公正人士：(2人) 胡忠銘：基督教長老教會德生教會/牧師 曹貽雯：基督教長老教會/牧師</p> <p>社會工作人員：(3人) 李世仰：受試者保護/志工 彭成良：抗癌服務協會/執行秘書兼主編 葉麗華：高雄市晚晴婦女協會/總督導</p> <p>資通安全人員：(1人) 歐陽振森：義守大學/資訊工程系副教授</p> <p>生物科學人員：(1人) 楊奕馨：國家衛生研究院/癌症研究所研究員 謝慧敏：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/醫學統計分析及生物資訊研究室</p> <p>醫療或生醫研究人員：(4人) 余明隆：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/主治醫師 陳建亨：小港醫院/主治醫師 韋又菁：大同醫院/主治醫師</p>	是；(非醫療人數) 8人/(全部人數) 12人
	應有三分之二以上為非本機構之人員	非本機構人員： 黃見志、胡忠銘、曹貽雯、李世仰、彭成良、葉麗華、歐陽振森、楊奕馨	是；(非機構內人數) 8人/(全部人數) 12人
備註	異動：原醫療領域陳立宗、李健逢委員，由余明隆委員替換，效期至111年07月31日。增加非醫療領域謝慧敏委員，效期至111年07月31日。		